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沙雅顺北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 投资金额：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6,75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45%；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新设公司相关事宜尚需报工商、国资委等部门进行审批，因此项目可能发生不获批准的风险；本次新设公司相关各方尚未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可能存在协商不一致导致项目无法实施的风险；本次新设公司虽已进行了充分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分析，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以及存在行业政策改变导致新设公司不能达到预期经营效益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基本情况：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沙雅县振兴国有资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阿克苏鹏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共同出资 15,000 万元成立沙雅顺北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北能源公司”），该公司将主要从事天燃气的经营与销售、天然气长输管线、天然气处理、天然气管线运输等业务。其中公司货币出资 6,75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45%；沙雅县振兴国有资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货币出资 4,5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30%；阿克苏鹏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货币出资 3,150 万元人民币，持股

比例 21%；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600 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4%。

2、审议情况：

201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本次设立子公司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对合作各方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沙雅县振兴国有资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新疆阿克苏地区沙雅县波斯坦西街综合楼财政局一楼

主要办公地点：新疆阿克苏地区沙雅县波斯坦西街综合楼财政局一楼

法定代表人：邓永川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国有投资产权的出让、租赁；对外投资；农机物资机电，百货；对国有荒地开发及经营管理；住宿服务（只限分支机构经营）；广告制作、发布；市政基础设施投资管理运营维护、水路基础投资管理运营维护、非盈利性教育设施、文化设施、社会福利设施、水路交通设施的投资运营维护、管护，公路客运、货运等运输及服务，物业服务。

实际控制人：沙雅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2、阿克苏鹏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南大街信诚大厦 B 座九楼

主要办公地点：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南大街信诚大厦 B 座九楼

法定代表人：李波涛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2 年 5 月 2 日

主营业务：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和建设, 项目投资, 实业投资, 对企业开展参股控股, 项目咨询策划, 土地收储管理。

实际控制人：阿克苏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金象化工产业园区

主要办公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金象化工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雷林

注册资本：51,87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3 年 5 月 21 日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尿素、复合肥、硝酸钙、硝酸铵钙、农业用改性硝酸铵、液态氮肥、水溶性肥料、三聚氰胺、硝酸铵、硝酸、双氧水、液氨、甲醛、二氧化碳、改性三聚氰胺、蜜胺特种纤维、柴油机尾气处理液及颗粒、尿素硝酸铵溶液、汽车风窗玻璃清洗液、编织袋、催化剂、化工助剂、稳定轻烃等化工产品和化工原料；制造化工设备；化工设备安装与维修（不含压力管道、锅炉）；普通货物运输、化工工程设计及化工新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技术培训。（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涉及许可证管理的商品，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雷林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沙雅顺北能源有限公司（此为公司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新疆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天然气的经营与销售。一般经营项目：天然气长输管线、天然气处理、天然气气管线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认缴出资额及股权比例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占比（%）	出资方式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50	45%	货币
沙雅县振兴国有资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500	30%	货币
阿克苏鹏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50	21%	货币
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	4%	货币

以上交易各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事项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将签署正式合作协议。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的上述控股子公司，可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公司经营的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产业扩张和多元化发展战略规划。本次新设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新设公司相关事宜尚需报工商、国资委等部门进行审批，因此项目可能发生不获批准的风险；本次新设公司相关各方尚未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可能存在协商不一致导致项目无法实施的风险；本次新设公司虽已进行了充分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分析，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

因素，以及存在行业政策改变导致新设公司不能达到预期经营效益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控制风险，明确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策略，根据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组建良好的管理团队，积极有效防范和严格控制子公司的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上述投资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